

臺中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推動生命教育成果發表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114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 114 年度臺中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標

- (一) 提供多元生命教育資源及教學示例，提升教師對十二年國教課綱生命教育議題內涵之理解與研發知能。
- (二) 透過成果發表會，推展生命教育學習主題，利於推廣與落實。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臺中市太平區新高國民小學
- (四) 協辦單位：臺中市烏日區五光國民小學

四、參加人員：本市高國中小學校教師（請各校踴躍出席）。

五、活動日期：114 年 12 月 3 日（星期三）。

六、活動地點：臺中市太平區新高國民小學活動中心

地址：臺中市太平區立功路 68 號

電話：04-23981688#840

聯絡人：臺中市北區新高國民小學輔導主任張招桂主任

七、活動內容：如附件一。

八、實施方式：

以成果發表會方式實施，本府主管國民中小學學校教師參加，並邀請本年度生命教育融入教學教案表現優異之教師，於發表會中予以表揚及辦理觀摩分享。

九、報名方式：

- (一) 請於 114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二）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課程代碼：5390560。
- (二) 請於報名截止日前追蹤是否通過檢核，並再次上網查詢錄取與否。

十、其他事項：響應節能減碳政策請自備環保杯，儘量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或共乘方式參加，或停在校園。

十一、預期效益：透過成果發表會進行觀摩與分享，提升教師生命教育知能及專業能力。

十二、全程參與教師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餘依實際參與節數核發研習時數。

十三、經費來源：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專款補助。

十四、辦理本計畫工作人員依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核予敘獎。

十五、本計畫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臺中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生命教育成果發表活動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 主持人
8：10~8：30	報到	
8：30~9：00	開幕式長官致詞暨頒發 教案得獎獎狀與獎金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長官代表
9：00~10：30	生命教育議題增能講座	主題：阿良的歸白人生— 吸毒，反毒，戒毒反毒之路 我這樣走過！ 講師：高肇良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	生命教育融入教學 優秀教案分享-- 共 6 個教案分享 每個分享共 25 分鐘 20 分鐘解說+5 分鐘開 放 QA 時間	1. 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張世 曼、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高田 奈緒嘉~燦金~Golden 2. 臺中市立黎明國民中學洪嘉 男、臺中市立大業國民中學黃致遠 ~珍愛行動 幸福嚮導 3. 臺中市立北勢國民中學楊昱 伶、臺中市立北勢國民中學蔡馨慧 ~與『繩』同行 4. 臺中市立大雅國民中學陳佳秀~ 有線與無限 5. 臺中市北屯區大坑國民小學陳 育穎~蝴蝶的家-放不放我有妙點子 6. 臺中市北區賴厝國民小學李冠 蓉、臺中市西屯區大鵬國民小學林 廉貴~一心一用 安全有效率
12：10~13：00	座談會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長官代表
13：00~13：30	生命教育融入教學優秀教案分享- 現場作品觀摩	
13：30	賦歸	